

老子“以水见道”思想述评

宋子恒, 刘彪

江苏师范大学, 马克思主义学院, 江苏 徐州

收稿日期: 2022年11月21日; 录用日期: 2022年12月11日; 发布日期: 2022年12月26日

摘要

“道”本身“窈兮冥兮”，不可描述，既是最高的实体范畴，又是客观规律的统一归纳，寻常人难以直观把握，但《老子》通过对“水”这一意象的分析来阐发“道”的“柔弱”内涵，得出“道”实际上就是“不争”，“无为”，“守静”。通过对“水”特点与内涵的剖析，可以更好的理解和体认“道”。

关键词

道, 老子, 水意象

A Review of Lao-Tzu's Thought of "Seeing Tao with Water"

Ziheng Song, Biao Liu

College of Marxism, Jiangsu Normal University, Xuzhou Jiangsu

Received: Nov. 21st, 2022; accepted: Dec. 11th, 2022; published: Dec. 26th, 2022

Abstract

"Tao"—"Yaoxi Mingxi", which cannot be described. And it is not only the highest substance category, but also the unified induction of objective laws, which means it cannot be grasped intuitively by human-beings. But "Lao Tzu" shows that, "Tao" actually includes non-competition, inaction and preservation of the calm mind, through analyzing water to explain the connotation of "Tao"—"weakness". People will comprehend and realize "Tao" better by dissecting the characteristic and connotation of "water".

Keywords

Tao, Lao Zi, Water



1. 引言

老子是道家学派创始人和主要代表人物,在我国哲学发展史上具有崇高地位。他以朴素的唯物论为基础,提出了一整套系统而完整的哲学思想体系。其中最重要、最具特色的就是关于“道”的学说。“道”是老子哲学的中心观念,他的整个哲学系统都是由他所预设的“道”而开展的[1] p. 23。“道”是宇宙间普遍联系的最高形式。老子的“道”,使得一切事物在“有”和“无”中互相转换,是一切事物的始端与终点。老子的“道”既不是一般意义上的物质实体,也没有具体形态,而是由一系列有机物组成的统一整体。它虽然强大,但也遵守着“柔弱”的法则;孕育了一切,但并不拥有一切;统治着一切,但从来都没有偏向过什么。

“知其雄,守其雌”,正是因为道本身雄强,所以才知晓雌弱的可贵,也正是道守其雌弱,才表现出雄强的外相。老子之道,天地未成而已存,恍兮惚兮,混沌不可得而知。“道”本身就是一种很难传播的东西,它的奥秘只能通过个体的体悟来表达,而无法用语言的定式来传达。

老子总是以水喻道,以水的特质与品格去阐释道的思想[2]。“水”不但是“道”的属性,更是人通向道,体认“道”的桥梁。

2. “水”的特点

“水”是老子阐述“柔”思想的重要意象。由于水“几于道”,所以道的一些优越性在“水”上面也有所体现[3]。我们可以在《老子》的许多章节里看到对水的描写:朴实天然,真正的善良,就像水,这是在说“上善若水”。水平等地看待一切,造福于众生,而不与之相争,直奔那些使人厌恶的场所,所以水“故几于道”。世上再没有一种东西能像水一样柔软和脆弱,故“天下莫柔弱于水”。由此窥见水有不争和柔弱两种特性。水的不争和柔弱处下是对水道意化状态的领会[4]。

“水”是不争的,因此“至善”如水。天地间所有生灵都在尽情享用着水的益处,水不会去争夺,所以能够在人类所憎恶的环境中生存,正是由于水的这种特质,与“道”最为相近。在老子心目中,水是一个完美的人格,“不争”而“利万物”。水无形,可以随意变化形态,见方便方,见圆便圆,气化为雨,汇聚为海洋,无物能束缚其行动。水不会永远静止不动,它就像“道”一样产生生机。水流从山顶流入山脚,又从山脚汇聚成小溪,流入江河,最终流入海洋,海水通过蒸发被空气吹到地面,凝结成雨、雪等,如此周而复始。在此隐喻了水的灵活多变,尽管水流总是不断地循环,但是在流动中只有一个固定的方向,即水往低处流。在老子那里,水的各种特性与道有一种天然的契合,可以说,道是水的哲学升华,水是道的物质原型[5]。

因此,根据这些特征,《老子》赋予了水“处下”的内在规律。老子以“水”为具体的形象,阐明了“道”的特性。“道”自身也是流动的,但在这种流动中,却蕴涵着一种不变的“一”,所以,要理解“道”,除了要理解“水德”,还要从自然界的水中寻找“水德”的根据。

江海之成为许多河流的交汇点,是因为它习惯了处于一个较低的位置,因此它可以汇集很多的河水。“以其不争,故天下莫能与之争[6] p. 169。”其实细究起来,《老子》中的这些篇章都是借水喻圣哲。处下即为水之性,此乃自然之性也。水不争,其实就是圣哲不争,水乃天地所生,若无主动,便无争斗之理。水处其下,因其本性而处之,水向低处流动,正是顺应天性,与大自然相适应的演绎。不期而同,

圣哲不与之争斗, 亦因其顺应本性, 体认和实践自然。

因此, 老子的不争并不是怯懦畏缩的, 而是一种“不敢以身先”的表现。圣哲如果不去竞争, 那么他就会退居幕后, 就会有一种包容百川的美德。帝王将自己放在了百姓的下面, 百姓们就会拥护他, 而不会抛弃他。“非以其无私邪? 故能成其私。”在此, “私”指的是一种自私, 而“成其私”就不能这么理解了, 不然就会误读为用虚假的“无私”来追寻“私欲”。此间“成其私”中的“私”应当是人的价值或理想的达成。“为而不争”并非是圣哲的弱小, 被迫妥协, 乃圣哲的力量, 足以决定胜负, 却不以一己之私为先, 做出谦抑的抉择, 这种心态, 让“圣人”的“自私自利”即理想, 得以实现。

“水”是世界上最柔软的东西, 任何坚硬至极的东西都无法与水相比。“人之生也柔弱, 其死也坚强[6] p. 185。”人天生孱弱, 即便成长起来, 身体也很柔软。可一旦逝去, 他的形体就会变得麻木。因此, “柔弱”既包含了“水德”, 又包含了人“生”的特征。“骨弱筋柔而握固”, 婴儿就像一个小肉团, 浑身的筋骨都是那么的细腻柔和, 但他的拳头却非常有力, 经常握得很紧。人从婴孩时期开始茁壮成长, 婴孩柔弱, 生命却强健不息。生命力越强反而有一种特有的柔弱, 而事物越成熟就会越刚强。“物壮则老”, 到了健壮的顶峰, 就是走向衰亡的开始。正因如此, 老子认为柔弱才是生命的本根。“强大处下, 柔弱处上[6] p. 185。”凡是强大的, 总是处于下位, 凡是柔弱的, 反而居于上位。

“是以圣人之治, 虚其心, 实其腹; 弱其志, 强其骨[6] p. 8。”所以有道的人治理政事, 要使民众心静而不虚, 腹内饱食而无过欲, 体健而不僵。圣哲虽则以“柔”为治世之道, 可是也要想让自己的体魄变得更加强壮, 只有强壮的身躯, 方能拥有旺盛的生机。“自胜者强”, 胜于自谓强; “守柔曰强”, 持柔亦谓强。“弱之胜强, 柔之胜刚”, 它如同婴儿一般, 显得柔弱, 但又有很强的生机, 这等生机即如雄劲的展露, 因此, 老子推崇体魄的强盛与魂灵的毅勇, 这等雄劲是生命所展露出来的势, 与毫无生机的石头, 很容易就被碾压成碎片所不同。

“万物负阴而抱阳, 冲气以为和[6] p. 27。”石头被轻易击碎, 但破石中的竹却可以刚柔并济, 最终任尔东西南北风。老子所谓的柔, 不是脆弱, 而是一种坚韧, 一种最坚毅的力量, 有了这样的韧性, 世间任何力量都无法征服他。因此, 老子的“柔”是一种“刚”, 只不过, 这个“柔”字隐藏起来, 很难表现出来。

“国之利器不可示人”, 权势禁令均为凶利之器, 不可用于耀武扬威, 恫吓民众。“民多利器, 国家滋昏”, 因为越是利器出现在人间, 就意味着这个国家陷入了一片混乱。“刚”不容易表现出来, 当需要表现出来时, 就意味着陷入困境。如果能认识到“刚”在不同情况下具有不同的意义, 那就是一种智慧和勇气。就好像水珠可以穿透石头, 但是水流不会刻意地渗透到石头里。水只能在石头挡住水流前进的道路时, 来展示自己的“刚”, 从而摧毁石头。所以, 正像《老子》所言“正言若反”一样, 这种超然物外的道德都带有“大正若反”的特点。这种事物的正面形象被它的负面因子所遮蔽, 普通人难以发现。

3. 水的内涵

水是无色、无味、纯净、透明的液体, 它是朴素的表象, 又有纯净的性质, 正因为其纯净的素质, 才能够洗去一切、复归一切的本来面目。“涤除玄览, 能无疵乎[6] p. 23?”清心净欲以观照本心, 又岂能心无杂念。水质朴实无华, 与道最为亲近, 藉水涤心, 方能近道。修炼之道, 讲究的是“损之又损”, 不停地用“水”冲洗人欲之心, 直到只剩那明镜似的本心了, 让心灵回归到纯净的境界, 别无它法。这样, 就能使心灵得到净化、升华和提升。故而, “涤除”是一种重要的体认道的手段, “玄览”是人们体认道的主要途径。

“五色令人目盲, 五音令人耳聋, 五味令人口爽, 驰骋田猎, 令人心发狂, 难得之货, 令人行妨[6] pp.

27-28。”目耳本器，以观世界；猎本欲得所欲，口本充饱，皆失其初。老子不反对正常欲望，但反对被欲望驱动、被欲望奴役，让人的耳朵、鼻子、舌头失去应有的作用。老子主张“为腹不为目”的生活基调。那是一种平静安饱、务内不逐外的健康生活状态。绝大多数人，无法压制纷繁多样的物质欲求，寻求官能的刺激，流逸奔竞，淫佚放荡，面对各种各样的欲求，无法管制、自理，只能随波逐流，身心经受各种难以启齿的煎熬，失去了做人的本真，思想行为因之而显得凌乱不堪，无法洒脱地生活。人如果过分地投入外在化的漩涡，越是难以自拔，流连忘返，心灵则日愈空虚，精神和躯体割裂，不再同步。

欲望虽是人与生俱来的，但一旦被欲望所困就无法解脱。欲望同样是人类生存发展的动力，也是人们精神生活中最重要的因素。人欲常存，而物不可足，日移而人愈迷，物得而精神愈虚。求生是人的本能和本性，华丽的外表背后不一定是美好的生活，时刻保持做人的本能和本性，就不失本然，不贪求外物，不为虚假的事物所迷惑，不会为之而奴役自己的躯体和灵魂，只有如此，才能更好地战胜、驾驭自己，使身体和魂魄同步，造就高质量的生活。否则，必将困顿于令色、巧伪多欲，竟致目盲、耳聋、口爽、发狂，伤害自己的品节，蒙受更大的损失。消解欲望之心，寻求内心的充实。

“静为躁君”，重为轻根，虚静为躁主。轻则失其本，不安则失其主。所以，去除“躁动之患”、“虚静之疾”后剩余的是“浮躁之心”；去除“浮华之心”后剩余的还是“浮躁之心”。“浮躁之心”即是浮躁心态，荡涤了“浮躁之心”之后，留下了“虚静之心”。人之内心，本应处于虚静之境，但由于人之私欲、外在纷扰等原因，使内心惹起尘埃，狂躁不安。洗荡不安之心、使内心处于虚静之态，就能使人归根复静，就能理解老子所说之“道”了。

荡涤人欲之后，剩下天然本根之心了，如此心如一尘不染之明镜，令人能“各观心、自见本性”。这也就是佛教所说的“禅净不二”。禅宗认为，顿悟成了佛法中最重要、最高级的修行方法。在禅宗看来，顿悟成佛之要诀不外在，“佛向性中作，莫向身外求[7] p. 68。”学佛作佛、念佛往生，皆须求心，由己之“心”悟道，由心顿见真如本性。在道家那里也是如此，获得“道”的钥匙不在于本心之外，实现了这一点，才能“复归于道”。这就意味着个体回归到“道”，完成了心灵层次的巨大蜕变，在本真中抵达了自知者明、万物玄同之境[1]。

4. “水”与“道”的关系

《老子》通过意象“水”阐明了：“上善若水。水善利万物而不争，处众人之所恶，故几于道[6] p. 20。”在这个意义上说，“水”的特性就是道的特性，水之“柔”即是“道”所特有的特性；它不仅可以用于人的生活、生产之中，而且还能用来作为一种哲学理念来指导人生实践活动。第一等至善之水极类似于“道”，故主张“水”即主张“道”。老子劝诫人要守“柔”，夫柔者，道之动也；柔者，道之一性也。老子以水见柔，使凡人得道于天地之间。故老子之柔，此最后于道也。分析水意象可见，老子以“柔”入“道”，而“柔”其实即“不争”，即“无为”，即“守静”。

“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6] p. 64。”人取法地、地取法天、天取法“道”，“道”纯任自然，而终归于天。无为者，天之道也。自然是人类社会生存与发展的基础与先决条件，在《老子》中，除了“自然界”之外，还有一种万物自化的属性。老子主张，万物皆为一体，非人之意志所支配，即“自然”。所谓“无为”，就是达到“自然”的工具与途径。在“无为”问题上，我们既不能单纯地用“无为”来说明一切“人为”的理由，也不能拒绝所有“人为”的行为。

故而，要从“自然”和“无为”两个层面去认识“无为”。“人为”与“无为”虽然是一种严格意义上的矛盾，但事实上，人也是自然界的一员。于是，“人为”即是一种顺应天道、合乎自然、又不会破坏自然平衡的“人为”，故此，“人为”也可称之为“无为”。“无为”指顺应自然、不妄为，万事万物皆变动不居，如日出日落之自然，凡欲改变此法则之介入皆为违背自然之妄为。偏偏人类出于欲望，

自以为是等因素就爱勉强为之, 爱损害事物自然发展的状态, 和人类自身发展的状态。由此看来, 《老子》之“道”, 正是让“人为”去“无为”。

“柔”为自然之属, 也正是道的特性。“道”之天然就在道之无为而治, “道之常无”也。“道”之“无不为”是在“道”生万物, “无为”是在“无为”生万物之后, 但又不支配万物, 而任由万物遵循其天性成长。“以辅佐万物之自然, 而不敢为[6] p. 166。”, “道”, 就是辅助一切事物的自然演变, 而没有受到外界的影响。“道之尊, 德之贵, 夫莫之命而常自然[6] p. 137。”“道”之所以为人所推崇、德之所以为人所重视, 就是因为道不干预一切事物, 让一切事物都能顺任于自然的成长。

5. 结语

《老子》所讲述的“道”是关于生命的哲学, 看到了万物发展的法则, 看到了生活的真谛, 明白了唯有顺应“柔”法则, 才能维系生存, 并将人文精神融入到每个微小的生活中。而“柔”则是“道”之本, 是“不争”、“无为”、“守静”等法则的体现。因而“不争”“致柔”“守静”三者既是“道”的具体表现, 同时也是老子提出的修身养德之法, 其目的是最终回归“大道”[8]。“道”, “恍兮惚兮”, 没有形体, 没有色彩, 没有声音, 是一种混沌的统一, 不能被人的感官和直觉所感知到。大象无形, 不见其迹, 然“道”“有物”, “有精”, “有信”又是最高的实体范畴。其超越性、无限性和混沌性, 使得《老子》难以言明。于是, 《老子》给予“道”的“水”形象在天地之间无处不在, 对于一般人来说, 只要懂得“水”, 便能更好地领悟和掌握“道”。

基金项目

2022 年江苏省研究生科研与实践创新计划; 项目级别: 省级; 项目名称: 康有为的实践理性研究, 项目号: KYCX22_2685。

参考文献

- [1] 陈鼓应, 注. 老子今注今译[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03.
- [2] 张媛媛, 夏玉汉. 《老子》尚柔贵水思想及其当代价值[J]. 焦作大学学报, 2016, 30(3): 1-3.
- [3] 孟凯. 先秦道家崇“水”思想及其影响[J]. 学术论坛, 2011, 34(3): 30-33.
- [4] 温海明. 水意之门——如何推开《道德经》的“道”之“门”? [J]. 船山学刊, 2020(6): 52-29.
- [5] 刁生虎. 水: 中国古代的根隐喻[J]. 中州学刊, 2006(5): 180-183.
- [6] 王弼注. 老子道德经注校释[M]. 北京: 中华书局, 2016.
- [7] 赖永海, 尚荣. 坛经[M]. 北京: 中华书局, 2010.
- [8] 毛春洲, 李翔. 从隐喻理论看《道德经》中的水隐喻及其思想内涵[J]. 湖南科技大学学报: 社会科学版, 2021, 24(3): 177-184.